

# 兴平市胭脂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 测量、勘察项目

##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咸阳市生态环境局兴平分局

受托方（乙方）：湖南省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兴平市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方（全称）：咸阳市生态环境局兴平分局（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统一信用代码：

受托方（全称）：湖南省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张旭辉            统一信用代码：91430000MA40X9WR7I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兴平市胭脂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测量、勘察项目事宜同乙方签订本技术服务合同。

### **第一条 委托服务的内容**

1、本项目为《兴平市胭脂河黑臭水体治理项目》绘制 3.6 平方公里的地形图以及按照 1.3 系数采集 6.5 公里干管范围内的图形数据。

2、提供 6.5 公里干管勘察服务。

### **第二条 履行期限及方式**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双方履行完成合同规定的内容，合同自行终止。

2. 签订合同后 90 个日历日内完成本项目。

3. 成果交付

（1）测绘：交付电子版

（2）勘察：交付纸质版肆份

###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合同价款（含税）金额：根据双方协商，测量的价格为 ¥ 66500.00 元（大写：陆万陆仟伍佰圆整），勘察的价格为 ¥ 123500.00 元（大写：壹拾贰万叁仟伍佰圆整），总价为：¥ 190000.00 元（大写：壹拾玖万圆整）。上述

费用包含按照约定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

## 2. 支付方式：

双方约定：进场前委托方应预付受托方合同总价的 40%即 ¥ 76000.00 元 (大写：柒万陆仟圆整)为进场费；完成测绘报告编制，提交成果后，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即 ¥ 57000.00 元 (大写：伍万柒仟圆整)；完成地勘报告编制，提交成果后，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总价款的 30%即 ¥ 57000.00 元 (大写：伍万柒仟圆整)。

## 3. 乙方信息栏

收款单位名称：湖南省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30000MA40X9WR7I

地址、电话：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一段 788 号建工集团 1 栋 2 单元 1004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78790188000330964

若乙方发生信息变更，乙方应在 3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 第四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2. 对乙方提供的技术服务建议或报告有审议、修改及最终决策的权利；
3. 若乙方专业人员不按技术服务合同履行其职责，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专业人员；
4. 配合乙方工作，向乙方提供相关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5. 甲方应配合乙方现场访谈、勘察等事宜，并提供相关工作便利；
6. 甲方应承担保密义务，未经乙方许可，甲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披露、转载等）乙方提交给甲方的任何材料、文件、和乙方网站所提供的资料，及其上述材料、文件、资料所包含的任何信息；
7. 依据本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用。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根据甲方技术服务需要，乙方有权了解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规划、重大决策等情况；
2. 乙方在提供技术服务过程中有权要求甲方提供所需的资料；
3. 乙方在提供技术服务过程中有到现场访谈、勘察的权利，但工作期间发生的调研、生活、交通、通讯等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4. 乙方在提供技术服务过程中组织或参加本项目的审查、评估活动，负责阐述报告内容，对专家和代表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解答；
5. 乙方在我国现行法律、政策允许的范围内，遵循诚实、勤勉、尽职的原则，按合同约定为甲方提供技术服务；
6. 依据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技术服务费用交付成果资料；

## **第五条 资料的保密**

1. 甲、乙双方对相互提供的情报、资料的文件要承担保密责任及义务，非经双方同意不得转让给第三方。
2. 乙方提供的技术报告只为本合同约定的项目服务，甲方对报告内容要承担保密责任，非经双方同意不可擅自他用。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违反本合同规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由此而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2. 由于乙方原因不按合同规定期限提交技术报告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其违约金额为每逾期一天，按合同价款的 1‰计算向甲方支付；

3. 由于甲方原因不按合同规定期限支付合同价款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其违约金额为每逾期一天，按合同价款的 1‰计算向乙方支付；

4. 签订本合同后，由于甲方单方面变更计划而中止或暂停本次委托，甲方应根据乙方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费用（具体数额届时根据工作量双方协商）。并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20%支付违约金。乙方单方面不履行本合同经甲方催告后在 5 日内仍不履行或者单方要求提前终止本合同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2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赔偿。

5. 乙方交付的成果资料不符合委托内容的项目需求以及国家、行业、地方标准的，乙方应无条件在甲方限定的期限内修改至符合，否则甲方有权要求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20%支付违约金。

应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但赔偿总额不超过本合同的技术费）。

## **第七条 特殊约定**

1、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致使本合同在履行期限内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的，当事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并书面提供理由依据，经双方同意后签定补充合同，约定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

（1）. 一方违反合同；

（2）. 国家政策调整变化；

(3) . 发生不可抗力：由于严重自然灾害、战争以及双方同意的其他不可抗力的原因，致使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当事方应在事件发生后 24 小时内书面通知另一方。

2.因本合同系原合同项目主体发生变更，因此乙方履行原合同中所涉的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当时咸阳市生态环境局三原分局提供的任何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等无条件用于本合同的执行，相关标准等乙方须按照原合同的要求履行。

### **第八条 合同效力与变更**

1.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并由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合同规定义务完毕后失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达成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补充协议的约定与本合同不一致的，则以补充协议为准。

### **第九条 争议处理**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若发生纠纷,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 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二) 提交        /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        /       ),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三) 在诉讼或仲裁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 **第十条 附则**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叁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签署页

委托人(盖章):咸阳市生态环境局兴平分局



受托人(盖章):湖南省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住 所:

住 所:长沙市开福区芙蓉北路二段  
158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市湘府路支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584682334389

日 期:

2025.12.29

日 期:

附件：

测量工作清单：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控制点	点	50	控制点包含基准点及影像控制点
2	高程点转化	点	9	大地高转为 85 高程点
3	无人机航飞	平方公里	3.6	按 1000 比例尺，共计航飞 3.6 平方公里
4	三维建模、正射影像	平方公里	3.6	
5	线画图采集	平方公里	3.04	村庄及周边采集按 3 类报价
6	线画图采集（带状）	平方公里	0.56	管线走向采集（带状采集），带状系数 1.3， 长度 6.5 公里

勘察工作清单：

序号	项目内容	计算单位	实物工作量	困难类别	备注
1	钻探/70 个				
	0~10m	m	640	Ⅲ	表 3.3-2
	10~20m	m	0	Ⅳ	表 3.3-2
	20~30m	m	0	Ⅳ	表 3.3-2
	30~40m	m	0	Ⅳ	表 3.3-2
2	探井/口				
	0~2m	m	0	Ⅲ	表 3.3-2

	2~5m	m	0	Ⅲ	表 3.3-2
	5~10m	m	0	Ⅲ	表 3.3-2
3	标准贯入试验	m	35	Ⅲ	表 3.3-4
4	动力触探试验	m	14	Ⅳ	表 3.3-4
	取样				
5	取不扰动样 (≤30m)	件	120		表 3.3-3
	探井取样	件	15		表 3.3-3
	取扰动样	件	87		表 3.3-3
	取地下水样	件	4		表 3.3-3
	取岩芯样	件	6		表 3.3-3
6	室内试验				
	常规试验	件	120		表 8.2-1
	黄土湿陷	件	68		表 8.2-1
	黄土自重湿陷	件	0		表 8.2-1
	直剪(固快)试验	件	6		表 8.2-1
	颗粒分析	件	68		表 8.2-1
	黄土湿陷起始压力	组	0		表 8.2-1
	地下水腐蚀性	件	4		表 8.3-1
	地基土腐蚀性	件	4		表 8.3-1
	岩石抗压试验	件	4		表 8.4-2

7	土工试验技术工 作收费比例	8.1 技术工作费			
8	工程物探				
	剪切波速	点	0		续表 7.2-1